

证券代码：430656

证券简称：财安金融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43号8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4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夏佩卫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公司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公司 2022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3,610,673.53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8,753,223.46 元。

根据 2022 年经营业绩情况，公司拟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7,593,86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股利 9,759,386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进行分配。详见《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【公告编号：2023-012】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经营计划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3 年经营计划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为本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详见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【公告编号 2023-013】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平台同步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【公告编号：2023-011】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夏佩卫、胡东国、王洪卫、方宁为关联董事，按《公司章程》规定此议案需回避表决，因有权表决该议案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，直接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管理层使用部分闲置流动资金购买(拍卖)办公用房》议案。

1.议案内容：

基于当前国内办公用房市场价格走低的情况下，公司根据各地业务发展情况，使用部分闲置流动资金计划投资额度为不超过 3000 万元（含 3000 万元）人民币在主要办公作业城市，通过购买（拍卖）方式来自持或经营办公房。董事会授权有效期为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战略发展需要，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，降低管理成本，现公司决定将控股子公司陕西财安金融外包服务有限公司进行注销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关于提议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